



李曼瑞 著

17'S 十七岁的围城

GOLDEN BESIEGED FORTRESS

“中国式高考”下的青春自始至终都是一场突围战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GENERAL PUBLISHING HOUSE

17'S 十七岁的围城

GOLDEN BESIEGED FORTRESS

李曼瑞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SHAANXI NORMAL UNIVERSITY GENER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代号 WX14N1868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十七岁的围城 / 李曼瑞著. — 西安 :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
总社有限公司, 2015.1

ISBN 978-7-5613-8039-0

I. ①十…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311665 号

十七岁的围城

李曼瑞 著

出版统筹 / 刘东风

责任编辑 / 郭永新 姚蓓蕾

责任校对 / 李 霞

装帧设计 / 最世文化

出版发行 /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西安市长安南路199号, 邮编710062)

网 址 / <http://www.snupg.com>

印 刷 / 西安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720mm×1020mm 1/16

印 张 / 20

插 页 / 1

字 数 / 282 千

版 次 / 2015年1月第1版

印 次 /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13-8039-0

定 价 / 39.80 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或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9)85307864 85303629 传真: (029)85303879

第一章

我叫李小曼。

我认识常城的时候，刚刚十六岁，那时我想当作家已经有些日子了。我一直想写本长篇小说。

我喜欢思考，往玄妙说叫冥想，往平常说那是发呆。我总想着要当成功的作家，新一代文学的拯救者，我的第一部作品就该是本绝无仅有的鸿篇巨制、长篇小说。虽然我发表了不少散文，也获过几个文学奖，却一篇小说也没发表过。但我觉得自己的地位就该是这么回事，我心里有数。

我妈每次听我这样说，总要笑着冲我爸说，看看人家“九〇后”，多狂妄！

可我明明是个“九七”后。

我妈也是个作家，我当然不会被她打沉，我让她以后称我为“宇宙无敌超级美少女大画家、大作家”。虽然现在总有人介绍我是吴炆忆的女儿，可将来人们会称她为“李小曼的妈妈”。她说好吧，我等着隐姓埋名那一天，然后退出江湖，听你的传说。我不管我妈说时多没诚意，反正我一直在大量

读书，挤出时间写东西——我得为我当作家备足粮草！有时我瞧见报纸上说现在陕西文学断代了，年轻一代没人能扛起领军大旗，我就恨不得自拍胸脯说，不用愁了，领军人在这儿呢。甚至我每晚做数学作业的时候，都会心说，瞧瞧你们的领军人都在干啥？居然每天抠头算三角函数呢。

我一直以来都觉得，创作不了长篇小说实在是时机未到，因为每天接触的只有老师、同学，没啥我能写的素材。恨就恨在我念的高中“强校”太厉害，它是全国数得上的重点中学，陕西“五大名校”之一，而且还以理科著称。为了考上强校，上小学的我是同学里少数主动要求上奥数班的“傻子”。那时，隐藏在城市各个角落的奥数班里，永远坐满了黑压压的人，空气总是显得有点缺氧，且总弥漫着大家钟爱的“三无”小食品的辣呛味。教室的最后两三排，永远坐满了妈妈们，一边织着毛衣，一边叽叽喳喳，评论着各家的孩子，她们是噩梦般记忆里不可少的点缀。而坐在前面的我们，忍着冷得有点不像话的天气，顾不得手已僵硬，只“唰唰唰”歪歪扭扭记下老师的板书。在老师讲课的间隙里，我感觉自己的脚趾一只只可怜地在袜子里蜷缩，感觉不到一丝丝温暖。可我怎么能够容忍自己没在“最好的”学校里读书？那时的我们都有一种矛盾心理——希望教育局赶快来查封我们的奥数班，一面又盘算着同学们都报了三四个班，自己是不是该再多报一两个，能多一些无奈的“保险”。

终于，强校不再仅代表那些难解的“牛吃草”奥数问题，不再仅仅是老师口中那所圣殿般的学校，不再仅仅是支撑我在各个奥数班里奔波的信念，不再仅仅出现于散发着刺鼻油墨味的奥数卷头上。它，终于，以金边红底的楷字，出现在我校服的左胸上，陪我的心脏一起跳动。

穿上“沙沙”轻响的新校服，我觉得自己像穿上了一件战袍，豪情万丈。或许是因为我心里真的很在乎这所学校吧，性格里爱显摆的一面，就狠狠地表现了出来。发完校服的第二天，老师说可以等学校统一通知再穿。我却连一天都等不了，恨不得即刻昭告全世界。衣服来不及洗就要上身，裤子过长也不肯拿到裁缝那里修改，只在腰上挽几圈就算作罢，最后裤脚被踩在鞋下，磨破了边，我才肯乖乖脱下，让妈妈去收拾。

没过几天，学校又发了套一模一样的校服给我们换洗着穿。之后的好一段日子里，我的两身校服就那么“你来我往”，从不离身，连无须穿校服的周末都不愿换。有次和妈妈在外面碰到了她的朋友，阿姨一看我的衣服就问：“呀，小曼在强校念书呢？”

我点点头，她向妈妈表达羡慕：“你女儿真厉害，学习这么好！”

妈妈赶紧摆手：“厉害什么呀，都是她自找苦吃。”

我心想，能不厉害吗？那可是强校呀。

就在我心中的校服热愈演愈烈时，国庆假期到来了，我们照例是要回爷爷家和大伯、姑妈几家团聚的。我弃妈妈从韩国带的新衣服于不顾，执意套上校服。我想，到了爷爷家，外套就得脱掉，别人不就看有着校名的新校服了吗？所以赶紧拿出校徽别在里面毛衣上。站在楼梯口等电梯，爸爸认真地上下打量我，然后就笑了：“你还真烧包！”

我高高扬起头，心想，烧包怎么了，想烧包也得有资本，我在奥数班受苦，还不就是为了这一天吗？

现在我上了强校的高中，每当我对着死磕也磕不好的物理题时，我骄傲的心灵深处总有些后悔。其实我早知道强校是所注重理科的学校，我在这里上学一定不会受到重视，但当时还是出于“名校心理”而不管不顾。我身边的同学们都在拼了命地学习，所以我讨厌有人说，“九〇后”是垮掉的一代。

在我看来，还有比我们这一代更坚强，更追求优秀，更能承担压力的吗？

我的身边是一群外表亘古不变，内心波澜万千的理科天才。他们心中的波澜是由函数加速度、元素周期表、ATP组成的，以我的理科能力，永远也拿不到辨认码。所以我把身边的同学们几乎全部过滤了一遍，却一个主人公原型也没选中。我当然是不肯死心的，也尝试用过鹰般敏锐的作家眼睛，去挖掘那些理科天才心底还没被数字埋没的一点小情感，但开学三天之后我就放弃啦，因为这些名校理科天才们的世界，挖出来也没法写进小说里。

陕西有三位获过茅盾文学奖的大作家，路遥、陈忠实、贾平凹，他们写的都是乡土文学，其中我最崇拜的贾平凹，更是用陕西方言叙事，所以乡土

是陕西的招牌。我寻思要进入文学陕军的主流也得写点农村的事，为这我经常恨自己是个货真价实的城里娃，连一个在农村种地的亲戚也没，而我的同学们和我更是没什么两样，至今也分不清韭菜和麦苗。

这叫我挺窝火。我了解透彻的同学们，却一个也不能写。就像是有着精湛手艺的绝世大厨——甚至这手艺还有点祖传——搓着手跃跃欲试，却没有能开火的原料。我需要一个原型人物。

可世上真有命中注定这回事，在我上高二的第一个学期里，常城出现了！

坐在宽敞的黑色奔驰车里，常城心里却一点也不平静。就要从陕北农村的老家转学到听过无数次的省城名校，一切都像是做了一场梦。能坐在这里，是无数学生的梦想，却不是他的。常城接受他爸常光明的安排，从县城中学转到西安上名校，其实是被逼的——他不想让他爸提离婚，他几乎全是为了他妈陈玲的地位和尊严才答应来西安读书的。

想想有些辛酸，也有些搞笑，可常城笑不出来，只能咬着牙自己扛。

他没想到，来了西安，并没见到他爸。他的脚还没踏进强校，就先和他爸传说中的小秘见了两面。

昨晚是思琦到机场接的他，她递给他几个大纸袋，里面全是挂着大大MMJ、EVISU 吊牌的衣服，她说他爸要他明天穿这些去上学，必须。

几乎不用她自我介绍，常城就知道，她是常光明花大价钱挖来的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

思琦这名字听着很文雅有品位，可常城听他妈说过，她本名叫张凤霞，也是从榆林考出来的乡下人，北大毕业的，很受常光明器重。关于她，常城听他妈说过好多好多，而他妈的消息，又是给他爸打工的村里人悄悄给提醒的。

第二天早上还是思琦开车送他去上学，她装得像是完全不记得常城昨天

一个字也没和她说过的尴尬。她拉开黑色奔驰车的门，笑得和花儿一样，探身冲他说：“早！”

常城不理这朵花儿，打定主意：让她的热脸去贴自己的冷屁股吧。思琦低头打量了眼拉着行李箱，穿着新崭崭的衣裤、运动鞋的常城，“呼”地开动了车。这犟头犟脑的孩子倒还听话，他爸说了让他穿新衣裳，他果然就乖乖穿上了，像乡下人要过年一样。她当然知道常城和他爸常光明谈判好的交易，可她不说。他对她的仇恨和对这座大城市的局促都写在脸上呢，她不在意他对他多冷淡，反正早从认识常光明起，她就名声扫地了。可她不在乎，真的不在乎，开着大奔、住着带花园的联排别墅，谁还会在意别人叫你什么？小三也好，张总也好，思琦也好，张凤霞也好，不过是个名字，就像常城脖子后悬的那个忘记剪去的 NIKE 商标，不过是个标签而已。

思琦任由那标签吊在常城的后领子上，她视而不见。他犟，他恨，对她来说都是一团淡淡的烟火。

她坐得笔直在专心开车。车里有淡淡的清香，又华丽地装饰了很多小物件，常城忍不住想，这一件件都是我爸的钱吧。再想想自己的妈身为煤老板的老婆，却像是个佣人，家里所有的脏活、粗活、累活全都她一人干，常城就恨得头上直冒烟，只差冲上去替他妈教训这个狐狸精了。

但常城忍着把脸转到车窗外面去，怕她看出来。

早晨，西安市的街上全是车，车缝里全是人。常城顾不上看路边的高楼，只觉得车外的大车小车都在挤，好多次都几乎挤在自己坐的车上，他硬忍着装作没惊慌。思琦却像是不怕，奋力在车缝里挤进挤出。常城想，这样好强能争的她，他妈咋能是她的对手？透过热闹的车流，他看见许多穿着校服的学生正背着硕大的书包在赶路，大多手里举着包子或面包。常城想着这是第一次没吃到他妈给做的早饭就上学啦，他突然鼻子有些酸。

过十字路口时，思琦说：“常城，我也是从强校毕业的呢！”

常城正盯着车窗外面想着他的心事，他不说话。

思琦的声音很好听，但常城听得出来她有榆林口音。她又说：“常总说

我比较熟悉强校的情况，说我来送你更好。”常城觉得和她说话就意味着背叛了他妈，他想，你再装得好我也不会理你！

奔驰车开到了强校门口，思琦看着常城手忙脚乱抓了大包小包的行李下了车，她故作亲热地用学姐的语气说：“别怕，他们学得再好你也能超过！等会儿你去报名字就行了，宿舍也安排好了。你爸包了教学8号楼的所有空调，有啥事不满意就和他们说。”

思琦下了车，还想说什么，常城却不要她碰自己的行李，闷着头一股脑自己提上就走了。思琦喊：“记得和你爸打个电话！新手机的充电器在你箱子里！还没激活！”

常城猛然冲她说：“是你不让我爸见我的吧？是你不让我爸回村里看我奶和我妈的吧？是你让我爸和我妈离婚的吧？”

他并不不要她回答，转头继续就走。他知道她在身后看他，可他不管，而且他心里突然有了点松动，从他答应和他爸做个交易那天起，他的胸口就一直是堵得满满的，闷得发疼发木的。这样喊了一嗓子，他有些高兴了。他爸答应不和他妈离婚，是常城唯一能做的努力，付出再多，他也认了。

站在强校的大门口，常城没急着随学生们往进跑，他下意识地停了脚。强校的大门不像县上的学校那样镶金包银地大费力气，倒像是刻意低调，大门口除了长长的电动栅栏门，只有一座粗柱子上镶了块有些年月的校牌。透过这不算太宽敞的门，能依稀看到一眼望不到边的教学楼和密密麻麻、高大的树木。常城走进门，看见传达室门外的一整面墙上都挂满了奖牌，很多像是被风化了，已经没什么光芒，却显得更有势。

到宿舍放了行李，离上课还早，常城在校园里到处看了看。狭长的走道两旁竖着足有五六米长的告示栏，上面有密密麻麻的名字和照片，记录着建校以来的状元和考入名牌大学的学生。最引人注目的是鲜红的去年的高考“喜报”，写着热烈祝贺强校在高考中取得不凡成绩，其中一本上线率为100%，重点大学升学率92%，文理科状元各一名，考入北大、清华的学生有132名，占全省考入北清人数的三分之二……

西安的强校，常城听说过无数次了，全陕西省最好的学校之一，在全国高中里也排前几名。常城在陕北念的县一中也是重点中的重点，他照样稳居年级前十。所以从答应了他爸来西安上学，常城一秒钟也没操心过学习，他只专心想着该怎么和常光明谈判。可现在直面这一个个数字和名字，常城心里突然被震撼了，这每一个小小的名字放在他们县上、村里，都是要被当成奇迹甚至夸奖祖上积德的，而这些数字的背后他更是想都不敢想，全省三分之二！看来他爸不仅仅是为了要有个在省城名校上学的儿子，才费心思把他硬转到西安上学的。连字也识不了多少的常光明，为啥一定要让自己来西安读书？就算是拿脚后跟想想，他常城也明白，这一定是思琦的主意。常城从鼻子里狠狠“哼”了一声。

学生渐渐多了，看着身边大多数架了眼镜的同学们，常城有点慌乱，强校要比他想象中强大得多。

我喜欢西安，好吃的凉皮、甑糕不算，众多的院校也不算。我其实是喜欢这个城的古老霸气，尤其喜欢汉唐时期的那些传说，所以我最爱历史课，愿意花大量时间去读史书。语文和英文我也学得很好，可那是天赋，我并不费心在这些文科的科目上，就能轻松拿到高分。让我 hold 不住的是物理、化学，在高二分文理科之前，物理这个冤大头还逮着我不放的时候，幸好有文科的分数可以拿来平均，我才可以分在高二的重点一班。

强校里的学生只有三种：靠自己的无敌学霸，有钱人家的孩子，还有官员或社会名人的孩子。而有转学资格的人，无疑拥有这三种之一的最高配置。

转学生在强学校里并不稀奇。强校经常到各个学校去挖第一名，挖来了之后却完全是普通学生的待遇。所以我的同学们总说，强校就跟过去的皇帝一样奢侈——到处找寻绝世美女纳入后宫，却冷落着人家。说这话的口气却全是自豪的。强学校里最不缺的就是第一名，但居然有人没上过强校初中，就能

直接转进强校高二最最重点的一班来，这就足够稀奇了。

现在转学生来了。虽然谁也没提起这件事，但我看得出来同学们的焦虑，课间里极少见的，大家没在疯狂刷题、刷作业，而是心不在焉地看书，在等待着什么。我懂得他们的心理：重点一班的六十个学生全是未来的准高考状元，出现任何一个超级学霸，他们的地位都会不保。所以我甚至听得到他们心里的警铃大响和祈祷转学生不是个学霸的声音。

从转学生跟着班主任老沈走上讲台起，所有人的心都凉了。

这是一个标准学霸长相的男生，又瘦又高，留着最简单的板寸头，倒是浓眉大眼，却一看就是个农村娃，没见过啥世面。一身崭新的衣服，最显眼的却是他衣服上硕大的名牌标志。沈老师叫他自我介绍，那男生两手攥了书包带说，我叫常城，从陕北来的……

我身后的艾童小声说：“那就回你们陕北好好待着去！”

艾童是个十足的神童，小学在家自学完成，连跳三级，与我们这些大她三四岁的哥哥、姐姐一同念高一，依旧能稳坐年级前十。但她很颠覆学霸给人的印象，她属于那种上课不听课，一直在看漫画、找人聊天，作业爱写不写，还被各科老师捧在手心里的那类叫人恨得牙痒痒的混蛋。

常城说每句话前都深吸口气，却每次半句半句地往外憋，话语散乱得毫无逻辑，而他的眼睛更是紧张，不小心碰到了台下谁的眼睛，就慌得赶紧避开。

学霸的最后一项验证无疑了：交往能力差、内秀、不修边幅、穿衣服没品位，还是个陕北农村来的。

持续了一整天的最炽热的祈祷落了空，同学们又恨又焦躁地翻他了个白眼，然后默契地集体低下头，开始写作业，留下满教室的寂静，和一片头顶。

高二一班像是进入修禅打坐时的什么境界，所有人都紧闭其口，毫不关心。常城不知是不是受了感染，也像是中了葵花点穴手一动不动，眼观鼻，鼻观心，出气也小心翼翼。斜倚在讲台上的沈老师，在眯着眼睛看教案，没搭理他。底下的同学继续写着作业，常城甚至能听得到他们笔下“唰唰”的声音，他把手伸进硬茬的寸头里狠抠了一把，有点恼火地盯着班主任。真没

想过，在城里上学碰到的第一件难事，不是自己最怕被人嘲笑的陕北味普通话，而是谁也没听他的话，自己竟被活生生晾在了讲台上。

我却惊喜！

果真是命中注定，天助我也！天助我也！人常说天上掉下个林妹妹，谁想在这强校里竟也掉下个专为我写小说准备的男主人公！又是农村娃，又是学霸，无数的创意翻涌在眼前。我要写一个农村娃用学习改变命运的故事！这一定是都市版的《平凡的世界》！我喜得发狂，大作品问世前的预感充斥在我的脑海里。写出过《白鹿原》的大作家陈忠实完稿短篇《蓝袍先生》时，一定也有这样的预感。我现在恨不得也像陈忠实当年那样，猛拍一把大腿：“成咧！”我一直虔诚地等了多少个年头，终于可以开始我的文学生涯了，我甚至快热泪盈眶啦。

情节、人物全都爆炸似的闪耀，我把书包翻了个遍，却找不到个新笔记本记录想法。我犹豫了一下，索性抽出物理本，把才记了两页的笔记一把扯下来，在新的一页一笔一画写下“曼帝国·十七岁的围城”，空了几行，我用比题目还大的字写了“李小曼”，想想觉得不过瘾，在名字后加了个“著”，又使劲地描粗几遍，纸的最后一行也写上了“小曼，加油！”

最后，我终于下了决心在题目前加上“诺贝尔文学奖、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获奖作品”。翻过这沉甸甸的承载着无数不可及梦想的一页，我飞快地挥笔记录下思维里的小亮点。

我撕本子响亮的“嘶啦”声却让老沈回过神来，她指指最后一排对常城说：“去坐那儿！在强校，一切都依照成绩排名走，包括座位。下次考试后会重排的。”

忽然我的同桌窦蔻指着常城往后排走的背影兴奋地说：“李小曼！快看！他上衣的挂牌还没剪呢！”

同学们都指着他小声议论着，我却皱皱眉，真爱慕虚荣，从农村来的还为了撑脸面买名牌衣服。不过这个文学形象挺特别，不错。

老沈清嗓，班里迅速安静了。她是我们班的物理老师兼班主任，外加

年级组长，是年级里最管事的人了，但私底下我们喊她“老沈”。

她说：“开学的时候怕吓住你们，所以照例是关于规矩的话，我还没讲。今儿来了转校生，我就讲了。强校有多强，什么全省第一的，不用我来告诉你们，要不然你们也不会拼了命考到这儿来。很多人说进了强校，半条腿就在清华、北大里了。

“这句话错了。是你已经站在清华、北大的门里了，只要你们能在强学校里坚持到高三，就算上不了清华、北大，也绝对考进“985”“211”的大学了！我教学教了快二十年了，我今儿就告诉你们，强校厉害在它有三个程序一直在运转，无论换了多少批老师、学生，包括校长，它都会永远这么强。其他学校早知道我们的方法，可他们没勇气学。那就是考试补课程序、教师学生末位淘汰程序和等级程序。一个一个来，高一到高三，雷打不动，一星期七天，你们只有周天下午半天的休息时间，想要参加奥赛高考加分的同学连这半天也别想。从此以后的寒假、暑假、五一、国庆，你就别抱希望能放满。如果你很累不想补课，可以给我请假，但千万别做打电话给教育局投诉这种损人不利己的事儿。另外，每天下午上完四节课后会有一百分钟的考试，语数英理化生循环着来，一星期刚好考完一轮，然后全年级会按总分排名，一个月综合一次，根据排名全年级换班换座位。除了每天下午的大练习考试，月考、期中考、期末考都要年级排名，这些成绩是老师、学生的考核标准，一个月结束，最后一名的学生会从重点班进入普通班，老师则从高中部调到初中部，这就是末位淘汰。也就是说，或许你这个礼拜不舒服没有专心学习，下个月你就很可能会从年级最重点的一班，也就是咱班，净身出户，到二十二班去，而咱班的一个老师也会因为你，去教初中小朋友。等级就不用我讲了，你们慢慢自己就能感受到，在强学校里没有家庭条件的好坏，区分你们的只有年级排名。”

我一直在回头看着常城，他完全听傻啦！

在强校的第一节英语课上，常城就跑神了，又高又大的男老师在上面叽里呱啦个不停，常城却几乎听不懂什么，他索性就不听了，专心想起了自己的事情。常城至今也说不清楚，半个多月前见到他爸常光明时，自己为啥那么冲，要不他也不用离开榆林，不由分说被送到西安来。

那天或许是因为常光明两个多月都没露脸了。

或许是他瞧见常光明的司机擦着挡风玻璃嘟囔：“土多厚，回去又得洗车咧。”

或许是他看见常光明坐着，而他妈陈玲放着一边的凳子不坐却站着。或许是进门前听见他爸像领导慰问一样说：“都好着吧？”而他妈只乖乖点头。

或许连他自己都觉得常光明的西装和气质与家里的一切都那么格格不入。

反正，常城那天推开门连个照面也不肯和常光明打，就摔门进了自己的房间。他努力让自己的动作无所谓点儿，他爸常光明不过是个十分钟后就要走的过客，听吧，该给钱给卡，拍屁股走人了吧。常城没想到，他爸却是为了他的事专程跑回来的。常光明少有的好脾气，见儿子坐在书桌前的冷背影，轻轻摸了把他的头说：“又长高了！”

常城没理他。常光明又打量了一眼儿子身上的蓝色运动服：“噫！你看你妈砍的！把你穿的和三汉一样，拉都拉不出可。给她钱也不会花！穿得像个要去下地的农民。”

常城还是没理他。最后他说：“常城，大送你去城里的强校念高中吧，那可是全陕西省最好的学校，大跟人家都拉上关系了，一定给你安排个好老师。”

常城那一瞬间忽然觉得烦他爸烦到了极点，连一眼也不想看他了，就说：“我不去！我在县一中好着呢！凭啥你想怎见就怎见！”

他说完就闷头写作业，结果事儿就全坏在这爱说说不出的劲上了。

想到这，常城重重叹口气，却瞧见台上的老师像是在盯着自己，看看周围，才发现都在抄范文，常城赶紧捏了笔装样子。

要送儿子去强校上学并不是常光明心血来潮的决定。儿子的教育，他是深思熟虑的。最早和他那些同为煤老板的朋友们商量，大家都说，城里只会把娃娃教坏，创业之前就放在农村吧，既锻炼了娃娃，又没城里娃的坏习气，所以常城的小学 and 初中都是在陕北上。可有一次在和省上领导的饭局上，人家却笑话他，那咋行？娃在农村为人处世那不都是农村的习气，交的朋友也都没文化，将来咋在城里生活？我们把娃都送进强校里了。这就跟放羊一样，你是陕北人，肯定放过羊，要是一只病羊，你把它放在圈里，没过几天就会死，你要把它强拉到山坡上，让它溜达、吃草，说不定很快又健康了。上城里的好学校，不是为了让娃当状元，是为了让大环境带动他！

常光明这才后怕了，回想起来儿子次次见面都是愣头愣脑的，话也说不多，他赶紧张罗着找关系给常城转学。

常城以为他甩脸子，他爸就会知难而退，明白自己多年不管儿子，现在也别瞎插手。但常城没想到他爸竟不再跟他说，而是直接找了陈玲吵架要闹离婚。他说就是陈玲把他儿子给管荒废了，次次见着常城他连个人也不叫，顺溜整齐话也说不好，这将来咋跟人谈生意？他常光明好不容易奋斗到城里见了世面，结果自己的儿子倒愿意陷在农村里。赶紧离，她陈玲管不好，他就找个能管的来。

在常光明看来，有了钱一切设备都是可以升级，可以更换的：车和房不满意可以换，秘书不满意可以换，甚至老婆不满意，都可以把她放在农村，在城里再找漂亮女孩。但唯有儿子，他没法换，他只有这么一个儿子，所以他不能允许他的儿子有任何瑕疵和闪失。

常城已经好多年不见他爸这样子了。

常光明次次回来部署一切，都像个高高在上的大领导，这回才像是他爸了。但常城心里挺难受，特别是他爸说他妈陈玲，反正这娃肯定是在你手上荒废了，光管吃管喝能叫管吗？你以为是养猪呢，只要长膘就行？

这让常城实实在在后悔了没在常光明面前摆个精神样。但不知道从啥时

候起，他跟他爸说话时总羞得瞅着地，咋也放不大方。特别是，他可怜他妈平白无故被数落了，陈玲小小的个子站在常光明面前，就像是他手下的民工在挨训。常城看看他爸高档的衬衣、西裤，油光锃亮的皮鞋，又借着他爸的眼睛看看他妈身上那件不知道已经穿了多少年的紫线衣，还有几乎裹了全身的胶皮大围裙，酱红色袖套上的面粉印也格外明显，常城自己都觉得寒酸了。他爸又不是没给钱，妈为啥就那么节俭，不打扮打扮自己呢？他知道陈玲从常光明回来就一直在厨房里忙活着晚饭，精神头比哪一天都足，这会儿却很无措了。常城不忍心再看，他把脸扭向屋外的院子。

外面太阳挺大，门口拴着的大黑狗懒懒地趴着，见着人也没了叫的劲头。圈里的羊们却很好事，听着主人家的争吵，不断朝里张望。院子里格外显眼的是个抹好了水泥的毛坯房，旁边地上是成摞的砖和小推车。常城看见收拾得整整齐齐的院子心里更不是滋味了，这些不都是妈在忙活吗？

所以常城默默走过去站在了陈玲身后。

事情闹得大家都挺不高兴，常光明更是一根接一根地吸烟，常城却只这一会儿就做了决定，他叫了他爸到院子里才说：“大，我听你安排去强校上学，也会把成绩考得高高的。可你得答应我，这辈子都要跟我妈再提离婚，也永远要把有些不干不净的人带到我妈跟前来恶心她。”

常光明下了很大的狠心，把才吸了两口的烟甩在自家院子的黄土地上说：“能行！”

晚上送走了常光明，陈玲进了儿子学习的屋子：“我想你还是得进城去上学，别为了跟他犟耽误自己。”

常城笑了说：“妈，我都跟我大商量好了，你别操心了。我刚刚其实是忽然想到个问题，别人不都说大可能找了个……人吗，这么多年来咱俩早不在乎他了，但咱得防范着，他看错了我没关系，可万一他要真觉得我荒废了，对我失望了，真在外面又重新成家，妈你不白白落得这么多年一个人忙里忙外？所以我决定要用他的钱去上最好的学，将来找个好工作，跟他压根不粘，到时候我就带着你过好日子啦！”

陈玲从没想到儿子能想这么远，她盯着儿子的脸，发自内心地说：“好！妈等着！”

常城专心回想着他妈当时的信任，可现在，他觉得他承诺妈的事似乎越来越不容易办到了。

忽然，老师说：“咱班新转来的学生给咱读一下。”

常城赶紧站起来，却立刻带倒了凳子，一声巨响引得所有人都扭过头来看。常城不敢扶，只慌乱地瞄眼同桌的书翻到哪儿，谁想那胖女生却面无表情地一把合上书，把脸扭到了一边。

英语老师姓陈，因为他头大，大家都叫他陈大头。陈大头差不多是强校里年纪最轻又学历最高的老师了。陈大头问，第一天上学就不知道讲哪儿？四十六页，对话读一下。

常城看着书页上那些弯胳膊、蜷腿儿又伸尾巴的英文单词，从来没有觉得这么陌生过。他预备着张了嘴，嗓子眼却不敢发声。陈大头实在有些不耐烦了，这是个突发情况，他原本只是想叫起来认识一下的，谁想却耽误这么长时间，他这节课还有好多内容呢。

“还没找着？”

常城只好下定决心念了。磕磕绊绊又跌跌撞撞的，常城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连滚带爬地嘴里胡鸣啦完那几句话的，他只是在闭上嘴的一瞬间忽然意识到，他太紧张啦，把陕北方言腔居然没管住。

读完之后，班里安静了几秒钟，忽然陷入了爆笑。

“这是法语吧？还是陕北腔的。”

连大头也没法装作没听到了，他带了丝笑意摆摆手示意常城坐下，说：“唉！这是英语教育的失败呀，全都成了哑巴英语，考试能写能答，却读不出来！全是中国的应试教育把英语弄成了这样……你们也别笑了，换你们在